（上接B6版）

3.将原文：“（九）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公司股东大会作出批准本次发行的相关决议的有效期为12个月，自批准之日起算。”
修改为：“（九）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公司股东大会作出批准调整本次发行的相关决议的有效期为12个月，自批准之日起算。”
4.将原文：“（十）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8,138.86万元（含168,138.86万元），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供应链融资项目	55,074.84	55,074.84
2	体育云平台建设项目	53,064.02	53,064.02
3	偿还银行贷款	60,000.00	60,000.00
合计		168,138.86	168,138.86

修改为：“（十）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4,138.86万元（含154,138.86万元），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供应链融资项目	55,074.84	55,074.84
2	体育云平台建设项目	53,064.02	53,064.02
3	偿还银行贷款	46,000.00	46,000.00
合计		154,138.86	154,138.86

4.将原文“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贵人鸟集团持有公司78,899股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林天辉持有贵人鸟集团100%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按本次发行数量上限5,584.16万股计算，贵人鸟集团持有公司72.31%的股份，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林天辉。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修改为：“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贵人鸟集团持有公司78,899股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林天辉持有贵人鸟集团100%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按本次发行数量上限6,600万股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贵人鸟集团持有公司71.23%的股份，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林天辉。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5.将原文：“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获得于2015年11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修改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6年3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公告的议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等议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三、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1.将原文：“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68,138.86万元（含168,138.86万元），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供应链融资项目	55,074.84	55,074.84
2	体育云平台建设项目	53,064.02	53,064.02
3	偿还银行贷款	60,000.00	60,000.00
合计		168,138.86	168,138.86

修改为：“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4,138.86万元（含154,138.86万元），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供应链融资项目	55,074.84	55,074.84
2	体育云平台建设项目	53,064.02	53,064.02
3	偿还银行贷款	46,000.00	46,000.00
合计		154,138.86	154,138.86

2.在原文“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的基础上进一步补充修改。
四、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将原文：“（四）对公司股东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将计划增加不超过5,584.16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增加股份数量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完成发行后确定），将使公司股东结构发生一定变化，但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发生变化，林天辉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修改为：“（四）对公司股东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将计划增加不超过6,60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增加股份数量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完成发行后确定），将使公司股东结构发生一定变化，但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林天辉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在原文“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基础上进一步补充修改以下内容：
“一、公司募集资金用途
为提升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国内运动服装行业的优势地位，公司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天辉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6-13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安排，勤勉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贯彻执行上述国家和文件精神，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天辉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9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6-09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3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4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电话、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收到表决票9张，实际收到表决票9张。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认真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进行了逐项自查，经自查，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当前公司资本市场情况，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实施，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中“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发行数量”、“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募集资金用途”进行适当调整，调整后的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的6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发行。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复后，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具体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若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6,600万股，在该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复后，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锁定期安排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公司股东大会作出批准调整本次发行的相关决议的有效期为12个月，自批准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4,138.86万元（含154,138.86万元），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供应链融资项目	55,074.84	55,074.84
2	体育云平台建设项目	53,064.02	53,064.02
3	偿还银行贷款	53,290.00	46,000.00
合计		161,428.86	154,138.86

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所需资金存在不足，不足部分本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若公司用自有资金投资于上述项目，则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之后方可实施。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公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6-12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以下关于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将主要财务指标的分析、描述均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仅依据该等分析、描述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因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本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015年12月7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含新股发行）、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规定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相关措施及承诺事项以来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获得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的分析及采取的填补回报措施说明如下：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2016年经营状况的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61,400万股，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6,600.00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增加。
由于募投项目实施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期间股东回报还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规模的情况下，若公司2016年的业务规模和净利润未有大幅增长，则公司的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因此，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可能导致公司即期回报有所摊薄，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可能存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一）财务指标计算主要假设
由于公司业绩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治以及业务发展状况等多重因素影响，2016年公司整体收益情况较难预测，公司对2015年度及2016年度每股收益的测算基于如下假设：
1.公司2014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224.18万元，基于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率与2015年1-9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率持平，为6.81%，则经计算2015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33,350.43万元；公司2014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7,736.35万元，假设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同比增长率与2015年1-9月净利润同比增长率持平，为12.87%，则经计算201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306.02万元，该假设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2016年6月30日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假设，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发行的股票发行数量为54,138.86万元，不考虑扣除发行费用等因素。
4.假设本次发行新增股票数量为6,600.00万股。
5.上述测算未考虑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如营业收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6.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7.假设2015年度分红比例与2014年度相同，即每10股派3元，不进行送股或转增，并且分红月份相同。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基于上述假设情况，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即期主要收益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 目	2015年度/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度/2016年12月31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3,350.43		
201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1,306.02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54,138.86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万股）	6,600.00		
情形一：2016年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增长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3,350.43	35017.95	35017.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1,306.02	32,871.32	32,871.32
总股本（万股）	61,400.00	61,400.00	68,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238,502.78	255,103.72	409,239.58
每股净资产（元/股）	3.88	4.15	6.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57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57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54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4	14.19	10.81
情形二：2016年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增长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3,350.43	36,685.47	36,685.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1,306.02	34,436.62	34,436.62
总股本（万股）	61,400.00	61,400.00	68,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238,502.78	256,768.24	410,907.10
每股净资产（元/股）	3.88	4.18	6.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0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0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56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4	14.81	11.30
情形三：2016年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增长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3,350.43	40,020.516	40,020.5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1,306.02	37,567.22	37,567.22
总股本（万股）	61,400.00	61,400.00	68,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238,502.78	260,103.29	414,242.15
每股净资产（元/股）	3.88	4.24	6.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5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5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61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4	16.05	12.26

注：
1.本次发行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当期末应付的现金分红；
2.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当期末应付的现金分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股本；
4.基本每股收益=P0÷S；S=S0+S1+Si+Si×Mi÷M0−Sj×Mj÷M0−Sk；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因股东分红应回购的股份数；M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月份数；Mj为报告期减少股份的月份数；Mk为报告期分红应回购股份的月份数；M0为报告期月份数（12月）；
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Sk)；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期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Sk为报告期因分配现金股利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的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k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股本和净资产将增长，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由于募投项目从建设到部分发挥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可能导致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三、董事会选择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4,138.86万元（含154,138.86万元），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供应链融资项目	55,074.84	55,074.84
2	体育云平台建设项目	53,064.02	53,064.02
3	偿还银行贷款	53,290.00	46,000.00
合计		161,428.86	154,138.86

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了详细论证，具体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
1.扩充自主生产品类，促进自主研发成果产业化
贵人鸟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自主品牌，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品牌产品销售收入的14.92%、53.62%和21.46%。目前，贵人鸟的魅杰产品以自主生产为主，而服装类产品和配饰产品业部采用外协采购模式，虽然公司与外协厂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但外协生产模式在订单响应速度、产品质量稳定性、利润空间等方面仍然存在一定的弊端。通过募集资金产流设备的建设，公司将加强魅杰产品的生产模式将由外协生产逐步转变为以自主生产为主，并运用先进技术推行精细化生产和柔性生产，以提升订单响应的速度和灵活性，提高服装类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并进一步提升生产环节的利润水平，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
2.在有云平台建设项目
2014年起，公司对发展战略进行了升级，从“传统运动鞋服行业经营”向“以体育智造用品制造为基础，多种体育产业形态协调发展的体育产业化集团”升级，充分利用自身资本市场平台，以体育服饰制造为基础，以群众体育和公民健身为方向，以体育云平台为驱动，充分挖掘并满足每一个人的运动需求，同时积极寻找盈利模式清晰的并购标的进行资源整合，致力于成为中国体育产业集团化的龙头企业，在体育产业方面做“大”、国际市场上做“强”、国际竞争力上做“优”，发展空间上的运动项目为核心，以运动项目经好看的消费热点为投资布局，以专业赛事为引导，以群体赛事、运动为推动，以体育用品终端为基础，聚大赛效应体育产业，在运动鞋服行业方面做“多”，通过贵人鸟品牌为基础，以运动项目为核心，以国际专业运动品牌为标的，积极拓展成为多品牌、多市场、多渠道的体育用品公司。
金融投资将在进行16.11%的股份，贵人鸟香港入股西班牙足球经纪公司BOY，与大体协，中体协等署合作框架协议，进军校园体育产业，与中欧盛世合作成立商政投资，联合虎扑成立体育产业基金动域资本，并已投资多个“互联网+”概念的智能运动项目，同时，为了确保有贵人鸟品牌业务的良性运转，公司推动“以零售为导向”的业务转型，积极引进国际级研发团队，强化产品研发，推出多款“国民跑鞋”概念的产品；加强数字营销和口碑营销，推出“我们的发光时代”的年度品牌策略，启动了城市趣味跑“Halo Run”，引起了社会化媒体广泛的响应和转播。
近年来，公司持续深入布局体育产业潜力领域，通过注经营、投资人脉、战略合作等方式先后布局体育用品制造业、体育竞赛经营业和体育运动服务业三大体育子产业的多个细分领域，大体育产业生态圈的基础雏形已初步形成并加速扩展。
在这一过程中，大体育产业生态圈内部逐渐积累了体育产业各个细分领域的海量数据，这些数据对于公司未来实现“全渠道足每一个人的运动需求”的发展目标具有重要的指导价值。通过体育云平台的建设，公司将对海量的体育数据进行初步形成并加速扩展。
（二）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供应链融资项目
公司向拥有一批对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智慧制造等具有深刻理解的专业人才，以及对大体育产业具有广泛认识的行业专家、一方面，通过多年的信息化建设公司已经储备了一批IT专业人才，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与虎扑体育等数十家“体育+互联网”企业的投资与合作，已经形成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智慧制造等最新技术的氛围，未来将会吸引一批云计算、大数据领域的核心技术人员。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协同作业的信息处理机制与应用系统，包括完整的IT基础设施、企业管理方面的应用软件、自建机房、数字分服务器和服务终端、分销系统、M-WMS系统、电商系统、仓储系统、订货会管理系统、生产系统、财务系统、协同系统和知道通BI系统，集装箱系统等平台应用软件。
2.市场储备
体育云平台建设项目主要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服务，本项目建设将整体提高公司管理与运营能力，为公司快速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民营公司在体育产业优势、产生全面协同效应；推动贵人鸟品牌向标实现，带动公司业务规模增长；提高对大数据的应用，为运动服装的经营决策提供支持；整合互联网体育数据，为投资决策提供依据。
五、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走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走势
公司是中国知名的运动服装品牌企业，主要从事贵人鸟品牌运动鞋、运动服装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运动服主要是由公司自主生产，报告期内公司运动服装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品类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运动鞋生产（双）	8,142.676	12,960.702	11,425.359	12,736.386
运动鞋销售（双）	8,399.784	11,976.869	12,534.946	13,152.568
运动鞋销售收入（万元）	75,461.50	102,884.27	106,645.39	116,575.91
运动鞋销售毛利比增长（%）	-	-3.53	-8.25	-9.32
运动鞋销售毛营业务收入（%）	53.44	53.62	44.35	40.83

公司运动服装主要向外协厂采购，报告期内运动服装外包生产的产量、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品类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运动服生产量（件）	8,818,434	11,478,413	15,603,896	20,823,978
运动服销售量（件）	9,232,482	10,948,142	15,722,544	21,745,728
运动服销售额（万元）	62,538.30	86,159.23	131,907.58	166,202.74
运动服销售额比增长（%）	-	-34.68	-20.63	26.62
运动服销售额占营业务收入（%）	44.62	44.91	54.84	58.21

由于中国安踏体育用品集团有限公司、361度（中国）有限公司、特步（中国）有限公司、匹克（中国）有限公司、361°（中国）有限公司、贵人鸟、李宁（中国）有限公司、安踏（中国）有限公司、361°（中国）有限公司、特步（中国）有限公司、匹克（中国）有限公司